

二季度“经济日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微企业运行指数”报告发布——

企业运行趋稳向好

经济日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微企业运行指数课题组

中经发布(第12期)

2022年二季度,“经济日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微企业运行指数”先降后升,4月份小微指数降至47.2,5月份回升至48.6,6月份继续上升至50,指数重回景气线上。

4月份,全国新冠肺炎疫情多点散发,部分地区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对经济造成短期冲击,小微指数较前月下降1.9个点。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加快落地生效,经济恢复有所加快,5月份小微指数较前月回升1.4个点,6月份延续上升态势较前月上涨1.4个点。

从分项构成看,4月份各分项指数都有所下降,均处于景气线下;5月份各分项指数均较大幅度回升,信心指数回升至景气线上;6月份各分项指数继续上升,市场指数、采购指数、信心指数处于景气线上。

分地区看,4月份各区域指数都有所下降,均处于景气线下;5月份西南地区指数稍有下降,其余区域指数较大幅度回升;6月份各区域指数均呈上升态势,华北、华东、西北地区指数处于景气线上。

从行业看,4月份各行业指数都有所下降,均处于景气线下;5月份各行业指数较大幅度回升,但仍处于景气线下;6月份各行业指数继续上升,制造业、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指数处于景气线上。

市场回暖采购活跃

从各分项指数看,4月份至6月份,市场指数分别为47.4、49.3和51.3;采购指数分别为46.9、48.8和50.7;绩效指数分别为46.3、48和49.8;扩张指数分别为46.9、47.9和48.1;信心指数分别为49.6、51.4和51.9;融资指数分别为47.6、48.4和48.6;风险指数分别为46.7、47.7和48.6;成本指数分别为44.7、45.5和45.3。

4月份,市场指数和采购指数下降幅度最大,分别下降2.9和2.8个点,是总指数下降最重要的原因。5月份,市场指数、采购指数、信心指数和绩效指数上升幅度均高于总指数,分别上升1.9、1.9、1.8和1.7个点。6月份,市场指数、采购指数和绩效指数上升幅度较大,分别上升2、1.9和1.8个点,拉高总指数水平。

6月份华东西北地区表现最佳

从六大区域指数看,4月份至6月份,华北地区小微指数分别为47.2、48.2和50.1;东北地区小微指数分别为44.4、48.2和48.9;华东地区小微指数分别为46.3、



48.9和50.7;中南地区小微指数分别为48.4、49.1和49.8;西南地区小微指数分别为48.4、47.8和48.6;西北地区小微指数分别为47.2、49和50.7。

4月份,华北、西北、东北地区小微指数下降幅度较小,分别下降0.5、0.8、1.6个点,受疫情影响最严重的华东地区小微指数下降幅度最大,达3.3个点。5月份,东北、华东、西北地区小微指数上升幅度高于总指数,分别上升3.8、2.6、1.8个点。6月份,华北、华东、西北地区小微指数上升幅度较大,分别上升1.9、1.8、1.7个点,且处于景气线上,其中,华东与西北地区指数表现最好。

6月份华东地区市场指数为52.6,上升2.8个点;采购指数为52,上升2.9个点;绩效指数为50.6,上升2.5个点;扩张指数为48.7,上升0.7个点;信心指数为51.9,上升0.8个点;融资指数为48.5,上升0.1个点;风险指数为48.6,上升1.1个点;成本指数为44.6,下降1.1个点。

6月份西北地区市场指数为52.9,上升3.2个点;采购指数为50.5,上升2.5个点;绩效指数为51,上升2.4个点;扩张指数为48.7,上升1.2个点;信心指数为52.8,上升1.1个点;融资指数为48.3,下降1.1个点;风险指数为48.8,上升0.3个点;成本指数为43.3,下降1.9个点。

七大行业指数先降后升

从各行业指数看,4月份至6月份,农林牧渔业小微指数分别为47.2、48.3和48.5;制造业小微指数分别为48、48.9和50.5;建筑业小微指数分别为47.3、48.6和49.3;批发零售业小微指数分别为46.9、49和50.1;交通运输业小微指数分别为45.2、

47.5和48.6;住宿餐饮业小微指数分别为44.7、47.9和51.1;服务业小微指数分别为46.6、48.3和49.2。

4月份农林牧渔业、批发零售业和住宿餐饮业小微指数下降幅度较小,分别下降0.5、0.7和0.9个点。5月份住宿餐饮业、交通运输业和批发零售业小微指数回升幅度较大,分别上升3.2、2.3和2.1个点。6月份住宿餐饮业、制造业小微指数上升幅度较大,分别上升3.2、1.6个点。

具体来看,4月份,农林牧渔业市场指数下降0.4个点至47.1,采购指数下降1.6个点至48.1,绩效指数上升0.1个点至45.9;5月份,农林牧渔业市场指数上升1.1个点至48.2,采购指数上升0.7个点至48.8,绩效指数上升1.8个点至47.7;6月份,农林牧渔业市场指数上升0.7个点至48.9,采购指数下降0.1个点至48.7,绩效指数上升0.6个点至48.3。

4月份,制造业市场指数下降5.4个点至48.5,采购指数下降4.7个点至48,绩效指数下降3.6个点至47;5月份,制造业市场指数上升1.1个点至49.5,采购指数上升0.9个点至48.9,绩效指数上升1.1个点至48;6月份制造业市场指数上升2.6个点至52.1,采购指数上升2.6个点至51.5,绩效指数上升2.3个点至50.3。

4月份,建筑业市场指数下降1.8个点至48.4,采购指数下降1.4个点至47.6,绩效指数下降1.5个点至46.5;5月份,建筑业市场指数上升1.1个点至49.4,采购指数上升2.2个点至49.6,绩效指数上升1.5个点至48;6月份,建筑业市场指数上升1.4个点至50.8,采购指数上升0.8个点至50.4,绩效指数上升0.8个点至48.8。

4月份,批发零售业市场指数下降0.5

个点至47,采购指数下降1.1个点至46.7,绩效指数下降0.7个点至46.1;5月份,批发零售业市场指数上升2.8个点至49.8,采购指数上升3.3个点至49.7,绩效指数上升2.4个点至48.5;6月份,批发零售业市场指数上升1.5个点至51.3,采购指数上升2.1个点至51.8,绩效指数上升1.3个点至49.8。

4月份,交通运输业市场指数下降2.4个点至44,采购指数下降2.7个点至42.9,绩效指数上升0.2个点至44.6;5月份,交通运输业市场指数上升3.8个点至47.8,采购指数上升3.2个点至46.1,绩效指数上升2.3个点至46.9;6月份,交通运输业市场指数上升1.3个点至49.1,采购指数上升1.7个点至47.8,绩效指数上升1.4个点至48.3。

4月份,住宿餐饮业市场指数下降0.6个点至43.3,采购指数下降0.1个点至45,绩效指数下降0.9个点至43.4;5月份,住宿餐饮业市场指数上升4.9个点至48.2,采购指数上升3.2个点至48.2,绩效指数上升3.8个点至47.2;6月份,住宿餐饮业市场指数上升5.1个点至53.3,采购指数上升2.8个点至51,绩效指数上升4.3个点至51.5。

4月份,服务业市场指数下降1.8个点至46.1,采购指数下降1.6个点至45.8,绩效指数下降1.1个点至46.3;5月份,服务业市场指数上升2.8个点至48.9,采购指数上升1.7个点至47.5,绩效指数上升1.8个点至48.1;6月份,服务业市场指数上升1.3个点至50.2,采购指数上升1.5个点至49,绩效指数上升1.4个点至49.5。

(执笔:秦悦)

专家观点

从小微企业运行指数上半年走势看,小微企业运行状况从4月份触底后开始出现回转,相关扶持政策效果显现。鉴于小微企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性以及未来仍将面临的多重压力,需要进一步完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体系,加大支持力度,巩固来之不易的复苏势头。

一是处理涉企四对关系要注重激励兼容、提倡协商原则。在处理政企、劳资、金融机构与小微企业、核心企业与配套企业之间关系时,要强调相关机制设计的激励兼容性,避免后续执行难、落实难。各地出台小微企业税费减免政策时,要基于财政承受能力量力而行。为此,政企合作要强调共渡难关,更多采用缓缴或阶段性减免社保、减免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延期缴纳税款、以所得税抵扣方式鼓励社会捐赠等更可持续的政策。同时,加大专项资金和政府采购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利用消费券等方式从需求侧拉动供给侧复苏。劳资之间、产融之间、企业之间提倡协商原则,鼓励风险和亏损分担、利润分享。稳岗保就业政策,可鼓励小微企业与员工协商特殊时期的工作方式和薪酬,允许在防疫期间探索实施灵活用工方式。加大对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降低贷款利率,也要据此相应调整银行机构的考核标准,如落实尽职免责条款、调整受疫情冲击较大行业的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等。企业之间鼓励抱团取暖、优势互补,提倡资源共享、协同发展,促进供需匹配、合作共赢。

项安波

二是利用数字化帮助小微企业应对疫情冲击、促进转型升级。数字化是助力小微企业应对疫情冲击的有效途径,也是促进小微企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手段。疫情影响企业供需两端,但跨境电商、数字贸易等正在催生一批“微型跨国公司”,助推小微企业在后疫情时期复苏与重振。工业互联网等平台为我国小微企业特别是制造业小微企业提供了新型的轻量化发展模式。就政策而言,可以完善政府推动、企业主导、多方协同参与的数字化发展机制,通过规范的金融和市场支持措施以及激励兼容的机制设计,依托平台赋能,促进区域内制造业资源互联互通。就工业互联网等数字化平台企业而言,既要避免因缺乏应用场景而变成仅供展示的展台,又要争取尽快达到平台经济用户规模的关键“引爆点”。这需要平台企业主动赋能,吸引和支持大量小微企业参与。可通过优化资源配置、调整利益关系、设计特殊时期的利润分享、亏损分担等应急机制,保持供应链体系的鲁棒性、稳健性和国际竞争力。针对部分跨国公司在华业务布局调整、结构优化以及可能的核心业务转移,加大跟踪研判和预案准备。重点是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投资吸引力、增强跨国公司根植性,挽留供应链核心企业,避免与可能的国际产能替代和产业外迁产生叠加效应,因为这不仅影响我国在全球供应链体系中的地位,还关系到千千万万小微企业的生存。

三是注重通过供应链体系促进大中小微企业协同发展。我国拥有世界上最完整的供应链体系,但在百年变局、世纪疫情和俄乌冲突等多重冲击下,过去相对比较稳健的制造业供应链体系也面临一些新风险。为避免供应链中断及可能的连锁反应加剧需求收缩,建议重视发挥供应链核心企业的引领带动作用,稳定供应链体系,从而间接支持大量配套中小微企业。政府应支持和引导供应链核心企业调整交易结构和利益关系,设计特殊时期的利润分享、亏损分担等应急机制,保持供应链体系的鲁棒性、稳健性和国际竞争力。针对部分跨国公司在华业务布局调整、结构优化以及可能的核心业务转移,加大跟踪研判和预案准备。重点是推进深层次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投资吸引力、增强跨国公司根植性,挽留供应链核心企业,避免与可能的国际产能替代和产业外迁产生叠加效应,因为这不仅影响我国在全球供应链体系中的地位,还关系到千千万万小微企业的生存。

四是促进惠企政策及时完善和落实。疫情发生以来,各级、各地政府出台了大量针对中小微企业的扶持政策,其中多数以短期应急政策为主。可利用相关政策迭代的契机,回顾评估并及时完善已出台的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惠企政策。一般而言,短期应急政策关键在及时落实到位、快速执行。因此,尽管针对疫情等特殊时期、特殊情形实行特殊处理,但也要强化事中监管、事后评估,针对惠企政策执行情况做好各项政策落实的跟踪审计,实施环节动态管理,提高政策执行实效。此外,继续实施和完善清理拖欠账款、减税降费、减负、数字化赋能、管理能力提升、国际化发展、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等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专项行动;开展专项督察,督促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推动落实纾困惠企政策。

五是完善中小企业促进法,聚焦扶持小微企业发展。在我国支持中小微企业的政策法规体系中,中小企业促进法具有无法替代的基础性地位。近年来,我国修订完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相关部门以此为依据,不断完善法律政策体系、提升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实施系列专项行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支持了中小微企业发展。从长远看,还需进一步完善中小企业促进法,更加突出强调小微企业地位。由于我国中小企业标准跨度大、中小企业差别大,中小企业促进法可以更精准聚焦于扶持小微企业发展。

(作者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业研究所副所长)

确保惠企政策应享尽享

本报记者 李芃达

当前,随着疫情防控形势逐渐好转,生产生活秩序逐步恢复,以及一揽子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经济运行呈企稳回升态势,中小企业开工率稳步回升。

“我们现在生产基本恢复正常,销售情况与去年同期持平。”湖北上大模具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李民华告诉记者,企业能够顺利复工复产离不开一系列惠企纾困政策的支持,“减税降费政策允许企业先缴50%的税,剩下的可以延迟半年缴纳。缓缴一半相当于让我们多了两三百万元的现金流,不仅帮助企业渡过难关,更让我们有充足资金加大技术研发。”

今年以来,国家层面出台各类帮扶政策举措20余项,从实施组合式税收优惠、缓缴养老等3项社保费、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减免国有物业房租等多个方面,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纾困力度。5月9日,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加大资金支持、缓解融资难回款难、

推动降成本扩需求和加强服务保障4方面提出10条具体举措。“5月23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实施6方面33条稳经济一揽子措施,共有14条24处支持中小微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副部长徐晓兰表示,这些政策措施针对性强、覆盖面广、协同度高,和前期已出台的政策形成合力,推动解决中小微企业面临的现金流严重不足、还本付息压力较大、市场需求持续不振等实际困难。

帮扶中小企业不仅需要好政策,更需要优质服务。据悉,工信部于5月份在全国开展以“纾困解难,助力发展”为主题的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深入开展“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行动,汇聚和带动各类优质服务资源,组织服务进企业、进园区、进集群,为中小微企业送政策、送管理、送技术。“我国共有703家国家级、3800多家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徐晓兰介绍,1月份至4月份,全国各类服务机构组织开展政策宣传服务活动910余万次,促

进政策落地。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集中化解存量拖欠,严防新增拖欠,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

“我们还印发了《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坚持纾困与培优相结合,加快构建涵盖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体系,进一步增强中小微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中小微企业抗风险能力。”徐晓兰说。

上大模具是一家专注高品质模具材料生产的企业,于今年4月被湖北省评为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获评对于企业提升品牌形象、产品知名度、开拓市场等方面都有很大帮助。前几天我在广州与一家新能源汽车企业谈合作,对方一听我们是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立即表示对产品很感兴趣。”李民华说,最实在的好处是银行会适当提高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授信额度,让企业相对容易获得

更多贷款。

但也要看到,当前国内经济运行仍受疫情影响,需求端恢复仍然偏弱。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成本上升、账款拖欠、融资困难、用工不足等问题仍然突出。“我们从事的领域对员工专业化程度、技术水平要求较高,现在很难招到这类工人。”李民华希望多组织招聘供需对接会,解决企业招工难题。同时,也建议国家大力开展职业教育培训,储备更多专业化蓝领人才。

“下一步,我们将动员各方力量,加强政策宣传与服务,帮助中小微企业知晓政策、理解政策、享受政策,确保中小微企业不漏户、不漏人地清晰了解和尽享政策,帮助中小微企业克服当前困难,实现平稳健康发展。”徐晓兰说。

一线观察



本版编辑 秦悦 美编 高妍 来稿邮箱 jrbjzck@163.com